

# 人工影响天气作业公告

2024年04号

经县人民政府同意，浦江县气象防灾减灾中心决定于即日起，适时实施人工影响天气作业，以缓解旱情、水库蓄水、净化空气和减低火险需求为目的。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1. 作业时间：2024年11月01日 - 2024年12月31日；
2. 作业地点：经空域管制部门批准的前吴乡马桥村(浦江1号作业点)、檀溪镇潘周家村(浦江2号作业点)、杭坪镇乌浆村(浦江3号作业点)等作业点；
3. 有效范围：以作业点为中心，半径10公里内的行政区域；
4. 作业使用设备：BL-1A人工增雨火箭；
5. 如果发现故障弹或残骸，请不要靠近，并立即向当地政府或派出所报告，不可擅自拆除、搬动或储藏；
6. 意外情况请与浦江县气象防灾减灾中心联系。

联系电话：84100143

联系地址：浦江县气象局

浦江县气象防灾减灾中心

2024年10月29日

